

2024年度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头镇党委、政府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河头镇党委统一领导本级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以及村（社区）党组织，统筹使用各类资源。

河头镇党委、政府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执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本级政府决定和命令。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部署要求，统筹负责辖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实施工作。根据省、市、县“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规划定位，因地制宜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强化乡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乡村风貌提升、加强和完善乡村治理等工作；负责合理规划镇域布局，研究制定镇域经济发展规划，推动镇域经济和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三）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抓好党员发展工作，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辖区

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

（四）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负责辖区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村镇管理、卫生健康、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民生保障、安全生产、人民武装、民族宗教、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等综合性工作。

（五）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加强镇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延伸。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制定完善镇级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推进镇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六）统筹负责辖区平安法治工作，抓好应急管理、消防安全、公共安全等有关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

（七）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履行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依法授权下放、委托行使的行政许可、行政执法和其他行政管理职权。

（八）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抓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提高基层自治水平。

（九）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推进城乡社会综合网格化服务管理。

（十）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做好经济社会统计和农村集体组织资产、资源和资金（以下简称“三资”）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减轻农民负担的监督管理机制。

（十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机构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头镇党委、政府设下列10个党政机构：

（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政策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和上报备案；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落实完成情况；配合上级巡视巡察、审计等工作的开展；负责辖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综合协调、考核评价、监督检查、总结宣传等工作。承担镇人大日常事务；承办镇人大会议及做好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负责草拟镇人大工作要点、总结、报告，以及镇人大其他综合性文稿办理；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主席团会议的筹备和会务等有关工作；组织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参加履职学习和培训，做好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受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承办主席团和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工作。

（二）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基层党员队伍建设、基层组工干部队伍管理，承担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负责干部的选

拔、任用、培养、考核、监督工作，承担人事档案、人事变动、录（聘）用、工资福利待遇和绩效考核、离（退）休干部职工管理和服务，干部出国（境）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基层人才的引进、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统筹联村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督促巡视巡察、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负责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围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任务和难点问题，做好辖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组织动员工作。

（三）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措施；负责区域优化改善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健全营商环境诉求建议渠道，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协助辖区内重大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负责企业服务、企业信息采集、工业统计等工作，指导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及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统筹辖区各类招商引资工作，参与重大投资项目的招商引资和推进服务工作；负责招商引资信息收集、发布和对外联系；承担招商项目的考察、洽谈、对接和引荐；协调招商引资及相关项目建设工作。负责统筹推进镇域经济，牵头开展镇域经济布局和发展工作。

（四）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残联、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负责“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工作；

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负责落实省、市、县关于推进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有关政策，协助做好义务教育均等化、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建设、农村公共服务设施无障碍建设等领域的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建设任务。

（五）平安法治办公室。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治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内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负责“微网格”治理工作；负责加强和完善乡村治理工作，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开展乡村治理示范创建工作。

（六）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防汛防旱防风、防灾减灾救灾、消防（包括森林防火）管理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指挥平台和体系建设，组织协调救援场所建设及物资储备工作；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七）农业农村办公室。负责防返贫监测、移民、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推动农村发展，牵头实施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负责农业技术推广、农业机械化管理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整和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按权限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公共服务工作和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有关事项。负责牵头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乡村绿化美化规划相关工作。承担村级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本镇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推动现代乡村服务业发展，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指导村（社区）盘活乡村闲置资源资产，协助做好促进产业有序转移、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建设等工作。

（八）规划建设办公室。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组织实施城乡规划和建设管理的具体工作。负责核发村庄规划范围内农村村民在宅基地上建住宅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负责协助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负责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负责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负责做好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实施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监督检查辖区内土地开发利用计划的执行情况；负责辖区内矿产资源开采的日常监督管理和地质环境管理；负责监督管理辖区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问题。负责统筹开展乡村建设行动，做好乡村农房规划建设管控等工作；负责制定本辖区乡村建设规划，按照市、县总体规划，统筹做好辖区内国土空间规

划、乡村布局规划、村庄建设规划、农房风貌规划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本镇生态环境保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和节能减排工作的实施；负责辖区内环境问题来信来访的调查和污染纠纷、投诉的调解；组织、指导和协调辖区内环境保护教育、宣传工作，建立并完善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机制；负责组织协调农业污染、生活污染及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负责落实“河长制”；负责推进农村“三大革命”，做好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管护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大气、水污染防治以及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节约用水等工作；负责园林绿化管理工作，做好历史文物、名胜古迹的保护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做好特色风貌提升、乡村绿化美化等工作。

（九）纪检监察和审计办公室（与县监察委员会派出河头镇监察组合署办公）。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日常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负责本镇内部审计工作；负责镇党委政府及所属事业单位、企业的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的审计工作，负责单位内部管理的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方面的审计工作；负责本镇辖区内农村“三资”管理的监督，对行政村、村民小组及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等方面开展审计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督促巡视巡察、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开展辖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财务资产相关审计和监督工作。

（十）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集中行使上级依法授权下放、委托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城镇和乡村治理、城市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执法权限；推动镇综合执法机构与县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镇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任务。指导和监督镇环境卫生和村容村貌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和监督村（社区）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做好圩镇秩序管控等相关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新兴县河头镇综合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新兴县河头镇农业发展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新兴县河头镇财政所（非独立核算）。

本单位人员构成情况：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有在编人员74人，退休人员16人。

第二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80.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8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46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0.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6.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7.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6.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4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1.71
总计	30	2,228.61	总计	60	2,228.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6.90	2,14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47	1,58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80.47	1,58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17.87	1,01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48.14	44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4.46	11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3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3	29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19	6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9	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35	14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1	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9	1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3	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89	8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89	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9	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6.90	1,905.60	241.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47	1,461.71	118.7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80.47	1,461.71	118.7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17.87	1,013.56	4.31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48.14	448.14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4.46	0.00	114.4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292.93	17.2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3	292.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19	68.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9	1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35	141.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1	70.4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29	0.00	17.2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9	0.00	17.2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9	13.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3	9.2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89	0.00	86.8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89	0.00	74.89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4.89	0.00	74.89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89	0.00	17.8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89	0.00	3.89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9	0.00	3.89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74	127.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80.47	1,580.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8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46	0.46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0.23	310.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2	23.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6.89	0.00	86.8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89	17.8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7.74	127.7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6.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6.90	2,060.01	86.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1.71	81.7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7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28.61	总计	64	2,228.61	2,141.72	86.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60.01	1,905.60	15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47	1,461.71	118.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80.47	1,461.71	118.77
2010301	行政运行	1,017.87	1,013.56	4.31
2010350	事业运行	448.14	448.1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4.46	0.00	114.4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46	0.00	0.46
20701	文化和旅游	0.46	0.00	0.4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46	0.00	0.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292.93	17.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3	292.9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19	68.1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9	12.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35	141.3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41	70.41	0.00
20808	抚恤	17.29	0.00	17.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9	0.00	17.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	23.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2	23.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9	13.9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3	9.2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89	0.00	17.89
21301	农业农村	3.89	0.00	3.8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9	0.00	3.8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0.00	14.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00	0.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74	127.7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74	127.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74	127.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4.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7.41	30201	办公费	65.19
30102	津贴补贴	881.0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7.3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3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4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8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1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0.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05.60		公用经费合计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6.89	86.89	0.00	86.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6.89	86.89	0.00	86.8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4.89	74.89	0.00	74.89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74.89	74.89	0.00	74.89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2.00	12.00	0.00	12.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12.00	12.00	0.00	1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0.00	9.00	0.00	9.00	0.00	7.65	0.00	7.65	0.00	7.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收入2,228.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4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6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0.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4.22万元，增长6.34%，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0.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2万元，增长7.72%，三是农林水支出17.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万元，增长68.9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4万元，增长44.5%。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4万元，增长44.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总支出2,228.6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14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02万元，增长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61.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55万元，增长4.70%，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2.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2万元，增长1.71%。

2. 项目支出24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53万元，增长1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8.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69万元，增长31.85%，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29万元，增长/%，三是城乡社区支出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74万元，增长39.81%，四是农林水支出17.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万元，增长68.93%。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14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6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0.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4.22万元，增长6.34%，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0.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2万元，增长7.72%，三是农林水支出17.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万元，增长68.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6.89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4万元，增长44.5%；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4万元，增长44.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4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60.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62.48万元，增长1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0.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0.18万元，增长14.50%，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0.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86万元，增长11.44%，三是卫生健康支出23.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02万元，增长20.95%，四是农林水支出17.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89万元，增长/%，五是住房保障支出127.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06万元，增长6.7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6.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4.89万元，增长624.1%；主要变动情况：城乡社区支出86.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4.89万元，增长624.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兴县河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万元的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5万元，下降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

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5万元，完成预算9万元的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5万元，下降1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5万元，完成预算9万元的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5万元，下降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6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参加会议、出外考察学习等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万元，下降1.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办公费支出65.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5万元，降低1.73%，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5万元，降低15%。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3.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5.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47.4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7.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97.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2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0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91.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9.04%；组织对2024年度河头镇村委建设项目资金、电费、垃圾处理、基础设施配套费、河头镇应急工作经费、新兴县河头镇初级中学学校食堂项目修缮资金、新兴县河头镇初级中学围墙及挡雨棚建设资金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6.8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024年度本单位没有需要绩效评价的重点项目，没有收到有关文件要求对本部门进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资金预算2146万元，下达资金2146万元，已支出2146万元，达到部门整体支出预期效果。经支出绩效自评，绩效自评结论为好，自评分数为100分。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4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146万元，执行数21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

要是：达到部门整体支出预期效果。经支出绩效自评，绩效自评结论为好，自评分数为100分。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14个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4.65万元，执行数为177.90万元，完成预算的82.88%。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新兴县河头镇基层运作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7万元，实际下达资金7万元，实际支出7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2）河头镇政府非税工作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17.24万，实际下达资金17.24万元，实际支出17.24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3）新兴县河头镇基层运作经费（云财预〔2024〕118号），2024年度预算金额5万元，实际下达资金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4）新兴县河头镇初级中学学校食堂项目修缮资金，2024年度预算金额1.5万元，实际下达资金1.5万元，实际支出1.47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5）河头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1万元，实际下达资金1万元，实际支出1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6）河头镇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2024年度预算金额17.29万元，实际下达资金17.29万元，实际支出17.29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7）新兴县河头镇初级中学围墙及挡雨棚建设资金，2024年度预算金额1.5万元，实际下达资金1.5万元，实际支出1.48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8）河头镇应急工作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5万元，实际

下达资金5万元，实际支出4.47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9）河头镇政府办公楼及宿舍楼修缮建设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0.81万元，实际下达资金0.81万元，实际支出0.81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10）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4.31万元，实际下达4.31万元，实际支出4.31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11）电费、垃圾处理、基础设施配套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12万，实际下达资金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12）梅开迎五福·助力百千万活动经费（河头镇），2024年度预算金额2万元，实际下达资金2万元，实际支出0.46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13）河头镇村委建设项目资金，2024年度预算金额100万，实际下达91.9万元，实际支出73.37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14）河头镇基层运作经费，2024年度预算金额40万元，实际下达资金32万元，实际支出32万元，评价结果为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